

证券代码:002937 证券简称:兴瑞科技 公告编号:2019-073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宁波兴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Table with 8 columns: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赎回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Contains data for Xingrui Technology's cash management products.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Table with 8 columns: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进展情况. Lists various financial products and their performance over the last 12 months.

特此公告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937 证券简称:兴瑞科技 公告编号:2019-074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宁波兴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孙公司越南兴瑞合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000越南盾分五笔于中国工商银行河内分行越南盾定期存款专户进行定期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类型:定期存款 2.存款本金:5,000,000越南盾(分五笔) 3.产品预期收益率:1.50%/年 4.产品起始日:2019年12月26日 5.产品到期日:2020年3月26日 6.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7.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在中国工商银行河内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产品挂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和公司日常运营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进展,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三、风险控制措施 1.为控制风险,以上资金投资品种为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或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收益凭证或其他保本型产品计划,不包括银行等金融机构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上述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如需开立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Table with 8 columns: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进展情况. Lists various financial products and their performance over the last 12 months.

特此公告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19-123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12月27日以《公司章程》规定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即公司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的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募投项目的实施和建设。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业务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有关制度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且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改善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节约财务费用,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公司拟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应付设备采购款、工程款等部分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进行置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同意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产品金额、选择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 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改善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节约财务费用,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公司拟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应付设备采购款、工程款等部分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进行置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19-122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12月27日以《公司章程》规定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应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将使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即公司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的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募投项目的实施和建设。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的核查意见》。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为使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顺利推进,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先期投入。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会专字[2019]8564号),截至2019年12月30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559,069,640.88元。董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59,069,640.88元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改善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节约财务费用,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公司拟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改善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节约财务费用,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公司拟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含背书)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